

债券代码：178894.SH 债券简称：21 吉华 01
债券代码：251249.SH 债券简称：23 吉华 01
债券代码：1780115.IB/139386.SH 债券简称：17 吉首管廊 01/PR 吉首 01
债券代码：1780281.IB/127622.SH 债券简称：17 吉首管廊 02/PR 吉首 02

吉首华泰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2023 年中期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吉首华泰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吉首华泰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以下简称“2023 年中期报告”）。经事后核查，发现 2023 年中期报告部分内容需进行更正。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中期报告更正情况

1、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的更正

更正前：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1249.SH

债券简称	23 吉华 01
债券全称	吉首华泰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
募集资金总额	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的具体偿债计划。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经发行人董事会审批通过，调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明细和金额。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是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发行人将原计划用于偿还财信信托贷款的 7668 万元，调整为用于偿还 17 吉首管廊 02 债。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3.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3.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不适用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不适用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不适用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96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96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存在募集资金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专项账户管理及使用的情形，不符合上交所关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专项账户的使用要求，经受托管理人督导后，发行人已规范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	不适用

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更正后：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1249.SH

债券简称	23 吉华 01																																																										
债券全称	吉首华泰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是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																																																										
募集资金总额	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p>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的具体偿债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拟偿还公司债务明细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万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借款公司</th> <th>贷款银行/债务简称</th> <th>债务余额</th> <th>拟使用募集资金</th> <th>偿还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吉首华泰</td> <td>17 吉首管廊 01</td> <td>20,000.00</td> <td>10,000.00</td> <td>2023 年 6 月 21 日</td> </tr> <tr> <td>2</td> <td>晟兴农业</td> <td>吉首农商行</td> <td>20,780.00</td> <td>2,000.00</td> <td>2023 年 6 月 20 日</td> </tr> <tr> <td>3</td> <td>裕鑫公司</td> <td>光大银行</td> <td>3,000.00</td> <td>3,000.00</td> <td>2023 年 6 月 29 日</td> </tr> <tr> <td>4</td> <td>裕鑫公司</td> <td>财信信托</td> <td>7,668.00</td> <td>7,668.00</td> <td>2023 年 8 月 24 日</td> </tr> <tr> <td>5</td> <td>吉首华泰</td> <td>建设银行</td> <td>6,990.00</td> <td>6,990.00</td> <td>2023 年 8 月 9 日</td> </tr> <tr> <td>6</td> <td>吉首华泰</td> <td>建设银行</td> <td>7,990.00</td> <td>7,990.00</td> <td>2023 年 8 月 16 日</td> </tr> <tr> <td>7</td> <td>吉首华泰</td> <td>17 吉首管廊 02</td> <td>36,000.00</td> <td>12,352.00</td> <td>2023 年 9 月 11 日</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计</td> <td>102,428.00</td> <td>50,00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借款公司	贷款银行/债务简称	债务余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偿还时间	1	吉首华泰	17 吉首管廊 01	20,000.00	10,000.00	2023 年 6 月 21 日	2	晟兴农业	吉首农商行	20,780.00	2,000.00	2023 年 6 月 20 日	3	裕鑫公司	光大银行	3,000.00	3,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4	裕鑫公司	财信信托	7,668.00	7,668.00	2023 年 8 月 24 日	5	吉首华泰	建设银行	6,990.00	6,990.00	2023 年 8 月 9 日	6	吉首华泰	建设银行	7,990.00	7,990.00	2023 年 8 月 16 日	7	吉首华泰	17 吉首管廊 02	36,000.00	12,352.00	2023 年 9 月 11 日	合计			102,428.00	50,000.00	-
序号	借款公司	贷款银行/债务简称	债务余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偿还时间																																																						
1	吉首华泰	17 吉首管廊 01	20,000.00	10,000.00	2023 年 6 月 21 日																																																						
2	晟兴农业	吉首农商行	20,780.00	2,000.00	2023 年 6 月 20 日																																																						
3	裕鑫公司	光大银行	3,000.00	3,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4	裕鑫公司	财信信托	7,668.00	7,668.00	2023 年 8 月 24 日																																																						
5	吉首华泰	建设银行	6,990.00	6,990.00	2023 年 8 月 9 日																																																						
6	吉首华泰	建设银行	7,990.00	7,990.00	2023 年 8 月 16 日																																																						
7	吉首华泰	17 吉首管廊 02	36,000.00	12,352.00	2023 年 9 月 11 日																																																						
合计			102,428.00	50,000.00	-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经发行人董事会审批通过，调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明细和金额。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是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调整 7668 万元用于偿还 17 吉首管廊 02 债。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3.5648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2.798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该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及子公司在光大银行、建设银行的债务贷款本金，以及公司发行的“17 吉首管廊 01”之本金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不适用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不适用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0.7668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发行人用于支付融资担保费 1800 万元、归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850 万元、支付“17 吉首管廊 01”和“21 吉华 01”2023 年度的应付利息分别 1300 万元和 3718 万元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39（其中 0.2 亿元按银行要求归集至偿债专户）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19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是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发行人有 7668 万元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其中用于支付融资担保费 1800 万元、归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850 万元、支付“17 吉首管廊 01”和“21 吉华 01”2023

	年度的应付利息分别 1300 万元和 3718 万元。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在受托管理人的督导下，发行人已将违规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并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经董事会审批，将转回的募集资金调整用于偿还“17 吉首管廊 02”2023 年度应付本息，违规使用的情形已完成整改。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偿债能力无实质影响。

公司对此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本次更正后的《吉首华泰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以此为准）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与本公告同日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吉首华泰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2023 年中期报告的更正公告》之签章页)

吉首华泰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7 月 20 日

